（上接B18版）

⑤ 自由现金流量与分红政策（Cash Generation Capability）

重点关注企业创造现金流量的能力以及稳定透明的分红派息政策。衡量企业绩效的最终标准在于投资人的长期现金报酬，企业除了需要拥有良好的利润增长以外，也需要能创造足够现金流以供派息和再投资之用。在会计准则弹性太大、盈利容易被操纵的时候，此标准尤显重要，因为创造现金与分红能力永远是一家企业素质的最好体现。

在定量分析方面重点关注：

① 盈利能力。主要指标有资产收益率（ROA）、净资产收益率（ROE）等。

② 成长潜力。主要指标有销售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等。

③ 偿债能力。关注目标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以及资产流动性状况，重点分析的指标有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货币资金/总资产、利息保障倍数等。

④ 估值。主要指标有市盈率（PE）、市盈增长比率（PEG）、市净率（PB）、市现率（PCF）、市销率（PS）、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等。

对成长、价值、收益三类股票设定不同的估值指标。

成长型股票（G）：用来衡量成长型上市公司估值水平的主要指标为PEG，即市盈率除以盈利增长率。为了使投资人能够达到长期获利目标，我们在选股时将会谨慎地买进价格与其预期增长速度相匹配的股票。

价值型股票（V）：分析股票内在价值的基础是将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与其资本成本进行比较。我们在挑选价值型股票时，会根据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与资本成本的相对水平判断公司的合理价值，然后选出股价相对于合理价值存在折扣的股票。

收益型股票（I）：是依靠分红取得较好收益的股票。我们挑选收益型股票，要求其保持持续派息的政策，以及较高的股息率水平。

⑤ 流动性分析。主要指标有市场流通量、股东分散性等。

以上个股考察中不可或缺的部分是合理性分析。因此在研究公司业绩及对公司前景做出预测时，都会对有关公司的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详细的合理性研究。其中包括把公司的盈利能力与国内同行业的公司作比较、追踪公司的主要生意对手，如供应商、客户、竞争对手等的表现、参考国外同业公司的表现与赢利能力等，务求从多方位评估公司本身的业绩合理性与业务价值。

（2）崭股申购策略

① 基本面研究

基金管理人依据招股信息、外部研究报告、公司调研等信息，运用景顺长城股票研究数据库（SRD）对上市公司进行多方位、多角度的分析，其中重点关注公司的业务价值、公司治理情况及管理能力以及自由现金流量状况。

② 估值分析

在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运用PE、PB、PCF、EV/EBITDA、PEG等相对估值指标以及DCF、DDM等绝对估值方法对投资标的的股票价值进行评估。

③ 申购决策

发行人和承销商最终确定发行价格后，基金管理人将参考对投资标的合理价值的分析、近期新股/转债上市涨幅及其他因素，判断投资标的上市后的可能市场价格。在此基础上，结合发行市场资金状况，大致测算申购中签率及收益率等数据，通过对收益率与申购资金成本的比较，从而决定是否参与发行申购。

④ 变现决策

基金管理人对投资标的实行择机变现策略，即根据对新股流通价格的分析和预测，结合股票市场发展态势，适时选择获配新股变现时机，以获取较好的股票变现收益。

（3）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不直接购买权证等衍生品资产，但有可能持有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或因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等。本基金管理人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在采用权证定价模型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结合权证的溢价率、隐含波动率等指标选择权证的卖出时机。

九、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指同期中国人民银行网站上发布的三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以上业绩比较基准符合本基金的产品定位，且易于投资者理解和接受，适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以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但不需要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十一、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已经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3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0,525,862.32	1.59
	其中：股票	20,525,862.32	1.59
2	固定收益投资	1,146,139,552.84	88.54
	其中：债券	1,146,139,552.84	88.5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4,087,132.95	8.04
7	其他资产	23,678,564.24	1.83
8	合计	1,294,431,112.35	100.00

注：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中含定期存款100,000,000.00元。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0,525,862.32	2.2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0,525,862.32	2.27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25	长园集团	578,664	5,850,293.04	0.65
2	000541	佛山照明	542,992	5,614,537.28	0.62
3	002508	老板电器	146,000	4,974,220.00	0.55
4	002385	大北农	170,000	2,067,200.00	0.23
5	000538	云南白药	24,043	2,019,612.00	0.22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92,075,000.00	32.2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92,075,000.00	32.27
4	企业债券	158,403,909.00	17.5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20,354,000.00	13.30
6	中期票据	555,209,000.00	61.34
7	可转债	-	-
8	其他	20,097,643.84	2.22
9	合计	1,146,139,552.84	126.62

注：其他项中为本基金持有的私募债，明细如下：

代码	名称	数量	票面利率（%）	期限（年）
125139	13惠农债	150,000	9	3年，附债券存续期内的第2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25169	13淮软01	50,000	10	3年，附债券存续期内的第2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02	14国开02	1,000,000	101,270,000.00	11.19
2	1280112	12岱海债	600,000	60,588,000.00	6.69
3	1282189	12中汽研MTN1	600,000	58,380,000.00	6.45
4	124275	13龙岗投	600,000	58,080,000.00	6.42
5	140201	14国开01	500,000	50,545,000.00	5.58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30,509.8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713,420.7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0,461,793.93
5	应收申购款	72,839.7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3,678,564.24

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4年3月31日。

1. 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A类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3年11月13日-2013年12月31日	0.60%	0.04%	0.77%	0.00%	-0.17%	0.04%
2014年1月1日-2014年3月31日	1.89%	0.08%	1.42%	0.00%	0.47%	0.08%
2013年11月13日-2014年3月31日	2.50%	0.07%	2.19%	0.00%	0.31%	0.07%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C类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3年11月13日-2013年12月31日	0.60%	0.04%	0.77%	0.00%	-0.17%	0.04%
2014年1月1日-2014年3月31日	1.79%	0.09%	1.42%	0.00%	0.37%	0.09%
2013年11月13日-2014年3月31日	2.40%	0.08%	2.19%	0.00%	0.21%	0.08%

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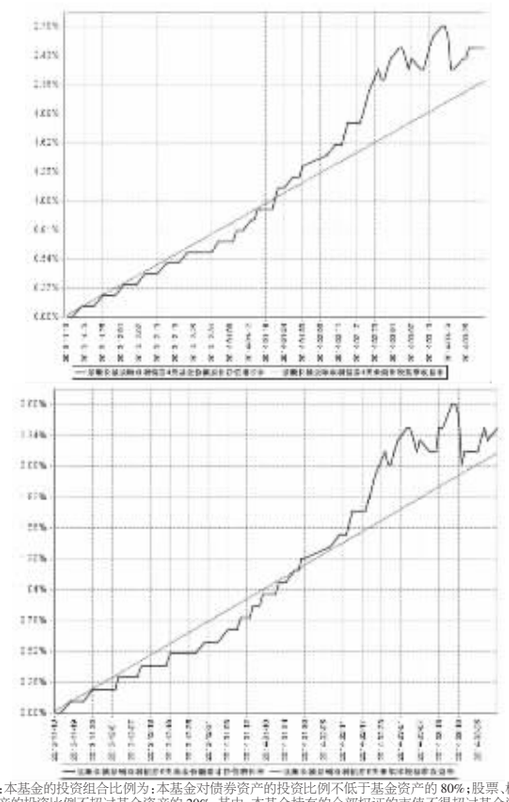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其中，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3年11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11月13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十三、基金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证券账户开户费用和银行账户维护费；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4%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4%÷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4%。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年度报告中对该项费用的列支情况作专项说明。

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的0.4%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4%÷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0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基金认购费用

①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时收取认购费，C类基金份额在认购时不收取认购费。投资者在认购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的认购费费率按认购金额递减。投资者认购需全额缴纳认购费用。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投资者如果有多笔认购，适用费率按单笔认购申请分别计算。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机构认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认购费率。

拟实施特定认购费率的养老金客户范围包括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

①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②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

③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

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也拟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认购费率见下表：

认购金额（M）	A类基金份额认购费率
M<100万	0.18%
100万≤M<500万	0.09%
M≥500万	1000元/笔

其他投资者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认购费率见下表：

认购金额（M）	A类基金份额认购费率
M<100万	0.60%
100万≤M<500万	0.30%
M≥500万	1000元/笔

②）计算公式

①认购A类基金份额时，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当认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期间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当认购费用适用固定金额时：

认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期间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②认购C类基金份额时，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认购份额=（认购金额+认购期间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基金认购采取金额认购的方式，认购金额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认购份额计算结果按尾数舍去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基金所有。

2、基金申购费用

①）本基金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在申购时收取的申购费称为前端申购费。

投资者在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的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A类份额申购费率
M<100万	0.24%
100万≤M<500万	0.12%
M≥500万	1000元/笔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A类份额申购费率
M<100万	0.80%
100万≤M<500万	0.40%
M≥500万	1000元/笔

投资者如申购C类基金份额，则申购费为0。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2）计算公式

A类基金份额申购的有效份额为按实际确认的申购金额在扣除申购费用后，以申请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的计算结果按尾数舍去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基金所有。

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当申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当申购费用适用固定金额时：

申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C类基金份额申购的有效份额为按实际确认的申购金额，以申请当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计算结果按尾数舍去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基金所有。

本基金的C类基金份额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即为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3、基金赎回费用

①）A类及C类基金份额均收取赎回费，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赎回费率具体如下表所示：

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		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	
60天以内	0.30%	30天以内	0.30%
60天以上（含）	0	30天以上（含）	0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其中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2）计算公式

A类及C类基金份额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的金额，净赎回金额为赎回金额扣除赎回费用的金额，各计算结果均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本基金A类及C类基金份额的净赎回金额为赎回金额扣减赎回费用。其中，

赎回金额=赎回份数×T日A/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金额-赎回费用

4、基金转换费用

本基金A类及C类基金份额的转换交易包括了基金转出和基金转入，其中：

①基金转出时赎回费的计算：

由股票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由货币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待结转收益（全额转出时）

赎回费用=转出总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净额=转出总额-赎回费用

②基金转入时申购补差费的计算：

净转入金额=转出净额-申购补差费

其中，申购补差费=MAX【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0】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1、在“第三部分、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及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2、在“第四部分、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托管人相关情况信息；

3、在“第五部分、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相关信息；

4、在“第八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其他登记业务”部分，更新了申购、赎回及转换的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增加了基金转换的相关内容，并更新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相关的信息；

5、在“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部分，增加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至2014年3月31日；

6、增加了“第十部分、基金的业绩”，数据截至2014年3月31日；

7、更新了“第十四部分、基金的费用与税收”，增加了基金转换费用的相关信息；

8、在“第二十二部分、其它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了近期发布的与本基金有关的公告目录，目录更新至2014年5月13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股票简称：中海集运　股票代码：601866　公告编号：临2014-021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于2014年6月26日（星期四）在上海浦东新区锦尊路399号上海大华锦绣假日酒店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如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8
A股股东人数	54
H股股东人数	4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32,986,888
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362,297,121
H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670,689,767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6385%
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5.8978%
H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7407%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张国发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情况：公司在任董事13人，公司董事长张国发，董事丁农、陈纪鸿，独立董事陈立身，管一民，施欣共6人出席会议；公司副董事长黄小文和董事苏敏、王大雄、张荣标因另有公务在外出差未能出席会议，董事总经理赵宏舟因在北京参加国资委党校学习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张楠因在外地出差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张松声因主持新加坡工商联合总会年会未能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6人，监事会主席徐文荣，监事屠士明、朱冬林，独立监事沈康辰、沈重英共5人出席会议，监事叶红军因另有公务在外出差未能出席会议。董事会秘书俞震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情况：公司党委书记钱卫忠，副总经理隋军、陈威、辜忠东，总会计师张铭文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共审议十项议案，有关议案的详细情况请参考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布的会议资料。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普通决议案

1、关于本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6,032,986,888	6,027,835,618	99.9226%	105,060	0.0017%	4,563,210	0.0757%	通过

2、关于本公司二〇一三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6,032,986,888	6,027,835,618	99.9226%	105,060	0.0017%	4,563,210	0.0757%	通过

3、关于本公司二〇一三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6,032,986,888	6,027,840,268	99.9227%	100,410	0.0017%	4,563,210	0.0756%	通过

4、关于本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6,032,986,888	6,027,830,968	99.9225%	109,710	0.0018%	4,563,210	0.0757%	通过

5、关于本公司二〇一三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6,032,986,888	6,027,830,968	99.9225%	109,710	0.0018%	4,563,210	0.0757%	通过

6、关于本公司二〇一三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6,032,986,888	6,027,451,668	99.9163%	489,010	0.0081%	4,563,210	0.0756%	通过

7、关于选举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按累积投票制）

7.1 选举刘锡汉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同意股数	占出席表决比例
全体参会股东	5,812,162,452	99.9215%

7.2 选举俞曾港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同意股数	占出席表决比例
全体参会股东	5,815,933,452	99.9215%

8、关于本公司董事、监事二〇一四年度薪酬的议案；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6,032,986,888	6,024,938,168	99.8873%	1,853,710	0.0307%	4,945,010	0.0820%	通过

9、关于本公司聘请二〇一四年度审计师及授权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厘定其酬金的议案；

9.1 续聘天职国际为本公司二〇一四年度境内审计师及授权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厘定其酬金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6,032,986,888	6,032,852,068	99.9978%	109,710	0.0018%	25,110	0.0004%	通过

9.2 续聘天职国际为本公司二〇一四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师及授权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厘定其酬金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6,032,986,888	6,032,860,068	99.9979%	109,710	0.0018%	17,110	0.0003%	通过

9.3 续聘安永为本公司二〇一四年度境外审计师及授权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厘定其酬金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6,032,986,888	6,032,869,368	99.9981%	100,410	0.0017%	17,110	0.0002%	通过

上述九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二）特别决议事项

10、关于修订本公司《章程》的议案。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6,032,986,888	6,032,869,368	99.9981%	100,410	0.0017%	17,110	0.0002%	通过

该项特别决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顾峰律师、尚浩东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根据法律意见书，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已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无新增或临时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法律意见书。

五、报备文件

本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4-054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六）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3日召开了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人民币2亿元额度对闲置配股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分期分批委托理财，累计循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4年3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于2014年6月25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签署了银行理财产品协议，共计以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产品名称	稳健系列人民币92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产品代码：SRB1406122）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	5000万元整
产品类型	保本保证收益型
产品收益率	预计年化收益率4.5%
起息日	2014年06月25日
到期日	2014年09月25日
产品投资方向及范围	1. 本产品单独构成一个理财计划，理财计划下募集资金由理财行统一进行投资和管理。 2. 理财计划下募集资金的投资范围为在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及其他交易场所交易的各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具体投资品种包括存/拆放交易、同业存款交易、同业借款交易、国债、金融债、企业债、银行次级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债券回购交易、现金、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回购/逆回购交易等。 3. 上述各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指初始投资本金额占理财计划下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下同)如下：银行间债券及同业市场为90%；现金、存款为10%；各投资比例均可在[-10%，10%]区间范围内浮动。
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配股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无关联关系
产品主要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由于金融市场内在波动性，市场利率可能发生变化，关联标的价格走势可能对产品结构不利，本产品所投资的金融工具/资产的市场价格也可能发生不利变化，这些都可能使客户收益低于以定期存款或其他方式运用资金而产生的收益。 (2)流动性风险：本产品不允许客户提前终止或仅允许客户在特定期间并按照特定要求提前终止(具体以理财产品交易合同约定为准)，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3)提前终止及再投资风险：理财期限内，如果理财行认为有必要，有权随时提前终止本产品，一旦本产品被提前终止，则本产品的实际理财天数可能小于预定的理财天数，客户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并且可能届时面临较差的再投资环境和机会。

二、风险控制措施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财务中心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保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保收益型短期理财，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4年2月19日，公司利用闲置配股募集资金1.2亿元，购买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稳健系列人民币90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详见2014年2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该产品已于2014年5月20日到期，到期收益总计1,656,986.30元。

2014年3月7日，公司利用闲置配股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稳健系列人民币25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详见2014年3月1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二）》），该产品已于2014年4月1日到期，到期收益总计227,397.26元。

2014年4月1日，公司利用闲置配股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稳健系列人民币59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详见2014年4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三）》），该产品已于2014年5月30日到期，到期收益总计412,191.78元。

2014年5月21日，公司利用闲置配股募集资金0.9亿元，购买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稳健系列人民币35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详见2014年5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